

耶穌自甘卑微

1. 你們當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。祂本有神的形象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；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象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叫一切在天上的，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，無不屈膝，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(腓 2：5～11)
2. 要彼此同心，不要志氣高大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【“人”或做“事”】(羅 12；16)
3. 他們在那裏的時候、馬利亞的產期到了。就生了頭胎的兒子、用布包起來、放在馬槽裏、因為客店裏沒有地方。在伯利恆之野地裏有牧羊的人、夜間按漂更次看守羊羣。有主的使者站在他們旁邊、主的榮光四面照漂他們。牧羊的人就甚懼怕。那天使對他們說、不要懼怕、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、是關乎萬民的。因今天在大却的城裏、為你們生了救主、就是主基督。你們要看見一個嬰孩、包漂布、臥在馬槽裏、那就是記號了。(路 2：6～12)
4. 腓力找著拿但業，對他說：“摩西在律法上所寫的，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，我們遇見了，就是約瑟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。”拿但業說：“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的嗎？”(約 1：45,46)
5. 有一個法利賽人、請耶穌和他喫飯。耶穌就到法利賽人家裏去坐席。那城裏有一個女人、是個罪人。知道耶穌在法利賽人家裏坐席、就拿漂盛香膏的玉瓶、站在耶穌背後、挨漂他的纂哭、眼淚溼了耶穌的纂、就用自己的頭髮擦乾、又用嘴連連親他的纂、把香膏抹上。請耶穌的法利賽人看見這事、心裏說、這人若是先知、必知道摸他的是誰、是個怎樣的女人、乃是個罪人。(路 7：36～39)
6. 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？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？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，像根出於乾地。祂無佳形美容，我們看見祂的時候，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祂。祂被藐視，被人厭棄，多受痛苦，常經

憂患。祂被藐視，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，我們也不尊重祂。(賽 53：1~3)

7. 祂從灰塵裡抬舉貧寒人，從糞堆中提拔窮乏人。使他們與王子同坐，就是與本國的王同坐。(詩 113：7,8)

一、出生貧寒人家：第一張床是馬槽，第一件衣服是一塊布，第一次出國是逃亡。

二、被稱作“拿撒勒人耶穌”，拿撒勒是一個被藐視的城鎮。

三、與罪人認同，一同排隊等候受施洗約翰的洗禮。。

四、請求撒瑪利亞婦人給祂水喝。

五、與罪人稅吏同席吃飯，被譏刺為“稅吏和罪人的朋友”。

六、怡然接受有罪婦人對祂愛的表達。

七、為門徒洗腳 八、騎著驢駒子進耶路撒冷

九、被人帶著刀棒來捉拿，如同捉拿強盜。(太 26：55)

十、與兩個強盜同釘十字架，正如經上所記：“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”(可 15：27,28；賽 53：12)

他是農婦之子，生在一個偏僻的鄉村裡，又在另一個村莊裡長大。直到三十歲之前，他一直是默默地在木匠房中工作。三十歲以後，約有三年的功夫，他四處巡迴佈道。這個人從未擁有過一棟房子，從未寫過一本書，也從來沒有一間屬於他自己的辦公室，他更沒有家。在祂一生當中，他未進過大學，未有機會涉足大都市，他甚至未到過離出生地兩百里路外的地方。他也不曾作過世人眼中所謂的大事。除他本人為證外，他拿不出一張好看的履歷表來...當他還很年輕的時候，民意的潮流起來反對祂，他的朋友離他而去，其中一個否認他。就這樣，他無助地被交在祂敵人手中，經過一連串受盡嘲弄，羞辱的審判，最後他與兩個強盜同被釘在十字架。當他快死之前，釘他十字架的兵丁抽

籤分了他在世唯有的一件財產——他的外衣。當他死後，因為一個朋友的連恤，屍體被取下來放在一個借來的墳墓裡。

然而在經歷了十九個世紀以後，今天他成了人類的重心，也是文明進步的領導者。我要怎樣形容才恰

當呢？沒有人能形容完全這個人對世界的影響，所有的陸軍，海軍，所有的議會與君王合併起來所能產生的影響，尚不及“一個孤獨的生命”所能產生的影響為大。

摘錄自一篇散文“一個孤獨的生命”